

证券代码：836303

证券简称：嘉钢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静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李静代表董事会汇报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2022 年年度报告》（编号：2023-007）、《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3-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静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业的服务能力、严格的职业操守和良好的工作业绩，且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公司拟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决定对 202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作分配，本议案已提请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提高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
- 2、《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嘉钢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